

* 僅供識別

2008

中期業績報告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letters 'CFE' in a white, bold,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solid red rectangular background.

China Fire Safety Enterpri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一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報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的營業額分別增長21%及11%至人民幣622,000,000元及人民幣352,000,000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的盈利分別下降29%及32%至人民幣67,000,000元及人民幣46,000,000元。
-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分別下跌30%及34%至人民幣2.38仙及人民幣1.59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 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 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 千元
營業額	2	621,575	515,316	352,379	317,135
銷售成本		(484,549)	(356,290)	(268,049)	(217,362)
毛利		137,026	159,026	84,330	99,773
其他收入	3	7,982	14,583	2,482	12,241
分銷成本		(13,659)	(10,638)	(5,147)	(5,574)
行政開支		(41,041)	(37,159)	(20,700)	(19,186)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2,433	-	1,496	-
財務成本		(2,401)	(2,160)	(1,185)	(1,187)
除稅前盈利		90,340	123,652	61,276	86,067
稅項	4	(23,209)	(29,260)	(14,881)	(18,165)
期內盈利	5	67,131	94,392	46,395	67,902
應佔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8,006	97,463	45,261	68,773
少數股東		(875)	(3,071)	1,134	(871)
		67,131	94,392	46,395	67,902
每股盈利(人民幣仙)	7				
－基本		2.38	3.41	1.59	2.41
－攤薄		2.38	3.41	1.58	2.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887	138,961
預付租賃款項	56,463	56,664
商譽	61,760	61,879
於相聯公司之權益	64,657	18,124
其他無形資產	1,712	1,800
可供出售之投資	-	44,100
遞延稅項資產	502	502
	360,981	322,030
流動資產		
存貨	93,732	128,587
應收保固金	8,107	5,674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59,659	240,510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6,040	4,761
應收賬款	396,974	374,66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9,348	31,075
預付租賃款項	476	4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8,141	22,5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8,925	661,934
	1,391,402	1,470,240
可供出售之資產	-	19,800
	1,391,402	1,490,040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95,979	312,369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38,029	29,928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4,511	4,792
稅項負債		8,385	17,608
銀行借貸	10	59,069	70,935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44	46
		306,017	435,678
流動資產淨值			
		1,085,385	1,054,3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46,366	1,376,39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272	10,742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159	193
		15,431	10,935
資產淨值			
		1,430,935	1,365,4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168	30,168
儲備	11	1,373,418	1,308,20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1,403,586	1,338,371
		27,349	27,086
權益總額			
		1,430,935	1,365,457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1,365,457	1,188,832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80	(4,101)
出售投資物業而變現之重估儲備	(2,985)	-
本期盈利	67,131	94,392
少數股東出資	980	598
出售(部份)附屬公司	(28)	1,252
於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1,430,935	1,280,97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4,284	(43,80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191)	(14,35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005)	7,7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淨額增加(減少)	8,088	(50,45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	661,934	634,765
匯率變動對外幣現金結餘的影響	(1,097)	(3,022)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	668,925	581,291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集團就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之業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期內已進行之安裝合約工程、貨品銷售所得款項、提供維護保養服務所得收入及提供網上廣告所得收入之總額減銷售稅，其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安裝合約收益	224,402	206,313	135,559	107,425
銷售貨品	333,558	250,631	163,562	167,886
提供維護保養服務	63,533	58,372	53,227	41,824
其他	82	—	31	—
	621,575	515,316	352,379	317,135

3.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545	3,928	1,171	2,059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利	—	9,357	—	9,357
出售投資物業之盈利	3,548	—	—	—
租金收入	327	414	54	267
其他	1,562	884	1,257	558
	7,982	14,583	2,482	12,241

4. 稅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386	17,510	15,377	12,100
上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181)	-	-	-
遞延稅項	5,004	11,750	(496)	6,065
	23,209	29,260	14,881	18,165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收入，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在中國賺取之盈利所繳納之所得稅乃根據適用於各公司之現行稅率作出撥備。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負債主要指香港普遍採納會計原則與中國普遍採納會計原則就確認安裝合約盈利間出現之會計差額。

5. 期內盈利

期內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12	7,433	3,296	3,42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38	260	119	130
計入銷售成本之開發				
成本攤銷	89	12	45	6
呆壞賬撥備	427	5,500	427	5,500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68,006	97,463	45,261	68,773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55,000	2,855,000	2,855,000	2,855,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2,456	4,867	3,262	5,63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57,456	2,859,867	2,858,262	2,860,636

8. 應收賬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23,190	400,781
減：呆賬撥備	(26,216)	(26,117)
	396,974	374,664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30至180日。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43,137	179,650
91至180日	59,735	133,276
180至360日	73,503	45,100
360日以上	20,599	16,638
	396,974	374,664

呆賬撥備變動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期初／年初結餘	26,117	21,156
就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427	5,568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確認減值虧損	-	333
於期內／年內收回的款項	-	(573)
匯兌差額	(328)	(367)
	26,216	26,117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08,769	120,009
應計成本及費用	41,911	148,845
預收款項	23,179	19,209
增值稅、銷售稅及其他徵稅	19,048	21,234
購買一租賃土地應付款項	3,072	3,072
	195,979	312,36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所包括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52,130	68,187
31至60日	21,316	17,920
61至90日	10,717	10,215
90日以上	24,606	23,687
	108,769	120,009

10. 銀行借貸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信託收據貸款(附註 a)	5,789	13,015
短期銀行貸款(附註 b)	50,000	52,617
銀行透支(附註 a)	3,280	5,303
	59,069	70,935

上述所有借貸將於一年內到期。

附註 a：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透支是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000,000元及／或一名少數股東之個人資產及／或個人擔保作抵押。

附註 b：短期銀行貸款是以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0,300,000元及人民幣8,200,000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11.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資本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公積金	法定儲備基金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46,363	(6,692)	57,840	2,985	30,250	20,121	49,203	(12,055)	344,415	1,132,430
因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4,138)	-	(4,13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	-	-	-	-	-	-	-	97,463	97,46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46,363	(6,692)	57,840	2,985	30,250	20,121	49,203	(16,193)	441,878	1,225,755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46,363	(6,692)	57,840	2,985	30,738	20,365	80,643	(11,632)	487,593	1,308,203
因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194	-	194
出售資產而變現之匯兌儲備	-	-	-	(2,985)	-	-	-	-	-	(2,98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	-	-	-	-	-	-	-	68,006	68,00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646,363	(6,692)	57,840	-	30,738	20,365	80,643	(11,438)	555,599	1,373,418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分為下列營運部門－消防系統施工安裝、生產及銷售消防車、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買賣消防車與滅火及救護設備及提供維護保養服務。上述部門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消防系統		買賣消防車		提供維護 保養服務	其他	抵銷	綜合
	生產及銷售 施工安裝	生產及銷售 消防車	生產及銷售 消防設備	與滅火及 救護設備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24,402	116,112	125,156	92,290	63,533	82	-	621,575
內部銷售	-	-	17,136	-	-	-	(17,136)	-
總計	224,402	116,112	142,292	92,290	63,533	82	(17,136)	621,575

內部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業績								
分類業績	39,473	10,321	16,091	(2,924)	31,950	(131)		94,780
未分配之收入								6,422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10,894)
應佔相聯公司權益	3,471	-	(1,038)	-	-	-		2,433
財務成本								(2,401)
除稅前盈利								90,340
稅項								(23,209)
期內純利								67,131

	買賣消防車							
	消防系統 施工安裝	生產及銷售 消防車	生產及銷售 消防設備	與滅火及 救護設備	提供維護 保養服務	其他	抵銷	綜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06,313	81,829	130,417	38,385	58,372	-	-	515,316
內部銷售	-	-	29,819	-	-	-	(29,819)	-
總計	206,313	81,829	160,236	38,385	58,372	-	(29,819)	515,316

內部銷售按成本加成基礎計算。

業績								
分類業績	45,649	1,822	24,328	1,584	43,442	-	-	116,825
未分配之收入								13,699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4,712)
財務成本								(2,160)
除稅前盈利								123,652
稅項								(29,260)
期內純利								94,392

(b) **地區分類**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營業額源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地區分類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的收益與去年同期比較分別增長21%及11%至人民幣622,000,000元及人民幣352,000,000元，而純利則分別下跌29%及32%至人民幣67,000,000元及人民幣46,000,000元。除了因各別業務分部的營運狀況導致純利下跌外(詳見下文按業務分類分析)，本年度期內的管理費用中包含了匯兌損失人民幣6,300,000元(2007：無)。該匯兌損失是因港元在期內貶值導致集團的港元資產在轉換為人民幣(集團的功能貨幣)時產生。此外，網絡監控業務於去年重組時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了利潤共人民幣9,400,000元。

消防系統施工安裝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消防系統施工安裝之收益增加9%至人民幣224,000,000元。然而其經營溢利卻下跌14%至人民幣39,000,000元。

集團的安裝服務表現直接受中國物業市場的表現影響。不幸地由於信貸收緊及其他宏觀調控措施，導致越來越多土建及建築項目暫停及延後，使集團即使於年初時手上尚有人民幣393,000,000元的合同，業績卻無可避免地下滑。不斷上升的材料價格及工資成本也對集團的利潤構成壓力，如鋼材和鋁材的價格在今年上半年又上升了超過30%。由於集團的施工安裝服務工程價格在合同簽訂時已按當時的估計成本訂定，材料價格飆升嚴重地降低了集團的利潤。預料未來一段時間材料漲價問題將繼續困擾本集團及其他建築施工行業。

生產及銷售消防車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生產及銷售消防車之收益及經營溢利分別增加42%及466%至人民幣116,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

在對本地消防車強勁需求的帶動下，期內消防車銷售數量較去年同期增長25%。期內銷售的消防車主要是相對地高檔次(包括集團自行研發的高性能高增值)的型號，因而帶動期內的經營溢利上升。為應付日漸提高的國家安全水平，集團預期未來各地消防部隊和石油石化企業對高質量消防車的需求將支持本業務的全面增長。

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

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之收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下跌4%至人民幣125,000,000元。經營溢利亦下跌34%至人民幣16,000,000元。

期內收益及經營溢利下跌主要是由於集團的火警探測及報警系統銷售減少。在消防產品品質標準不斷加強下，預期用於產品改造、檢測及申請批准的成本將大大增加，由於火警探測及報警系統並非集團的強勢產品，加上預期該產品未來競爭越趨激烈及利潤減少的情況下，集團決定逐步淘汰大部分的報警產品，並把資源轉投集團的主線產品—應急照明設備。在今年的上半年，集團的應急照明設備的銷售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38%。

除了以住宅樓房和商業大廈為主要市場的應急照明設備外，集團在工業消防產品市場也有滿意的表現。集團生產的大型特種工業用消防設備在期內的銷售收益是接近去年的三倍。經營溢利雖然受到材料和工資成本上漲的影響，也比去年同期增長1.5倍。

提供消防系統維護保養服務

提供消防系統維護保養服務之收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增長了9%至人民幣64,000,000元，然而經營溢利卻下跌了26%至人民幣32,000,000元。

一如集團的其他業務，傳統維護保養業務的利潤在激烈的競爭和成本上升的情況下被大幅度地壓低了。網絡監控業務方面，在本年度上半年再有兩個網絡監控中心分別在荆門市及肇慶市成立。自從城市消防遠程監控系統技術規範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後，集團新簽訂了95位客戶。雖然因為客戶一般抱持觀望態度，導致網絡監控系統市場需求增長並未如集團原先預計的理想而感到失望，集團仍然堅信網絡監控系統的應用將帶動消防行業未來走向全新面貌。

買賣消防車、消防設備及救援設備

買賣消防車、消防設備及救援設備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收益為人民幣92,000,000元，是去年同期的1.4倍，然而卻出現人民幣2,900,000元的經營虧損（二零零七年：盈利為人民幣1,600,000元）。隨著3C認證問題在去年年底獲得解決，積壓的進口消防車訂單相繼付運令帶動收益增長。但由於歐羅對港元在訂單積壓期間大幅升值，侵蝕了原本應有的利潤而導致本回顧期間出現虧損。為避免再有因匯率波動而影響利潤的情況，集團新簽的進口消防車訂單已做好了外匯對沖準備。

財政資源、流動資金、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677,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4,000,000元），其中人民幣8,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000,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融資之擔保。於期末當日，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9,000,000元，其中銀行透支人民幣3,000,000元，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及其餘人民幣6,000,000元則為信託收據貸款。銀行透支是授予一家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的部份，連同其餘的貿易融資項目，由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000,000元及／或一名少數股東之個人資產及／或個人擔保作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則授予另一家附屬公司，由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0,300,000元及人民幣8,200,000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擔保。除本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已作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391,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90,000,000元)及人民幣306,000,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6,000,000元)。流動比率約為4.5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倍)反映本集團有充足的資金以應付其負債。於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計息貸款／股東權益)為4.1%(二零零七年：5.2%)。

本集團採納人民幣作為呈報貨幣。除本集團貿易分部之採購及銷售外，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負債、銷售和採購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賬。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訂定之採購合同，若相關之銷售合同並非以相同貨幣訂定，集團會以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匯風險。於期內，由於港元對人民幣貶值，在轉換部份以港元列賬的資產(主要是銀行存款)至人民幣時產生了人民幣6,300,000元之匯兌損失列於行政開支內。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投資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有以下之收購、出售及資本承擔：

出售

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9,800,000元出售了位於成都的投資物業並確認了人民幣3,400,000元之利潤。該物業乃於二零零五年收購四川森田消防裝備製造有限公司時所購買之資產之一部份。由於該物業位置相對較偏遠，並不能產生吸引的租金回報。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成都興建中的新廠房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30,000,000元。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或截止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資本承擔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有1,262名全職僱員(二零零七年：1,509名)。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不包括董事薪酬之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2,00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4,000,000元)。由於在年初開始逐步淘汰火警探測及報警系統生產線(詳情見上文業務回顧“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因而裁減了部份員工。所有全職僱員均享有醫療供款，並可參加公積金及退休計劃。此外，本集團會向表現優異的員工發放花紅以作獎勵。員工表現評核會定期進行，作為管理層與員工溝通的渠道，藉此改善員工表現。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全面的內部和在職培訓，協助他們保持最尖端的技能和水平，從而提供優質服務及提升工作安全。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類別	持有本公司每股 面值0.01港元之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江雄先生 (「江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1) 視為擁有之權益(附註2)	981,600,000 825,000,000	63.28% (附註3)
江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500,000	0.26%

附註：

1. 江雄先生(「江先生」)實益擁有981,600,000股股份。根據江先生與UTFE訂立的購股權協議(「購股權協議」)，彼與UTFE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下之協議的訂約雙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先生被視為擁有825,000,000股根據認購協議發予UTFE股份之好倉。
2. 江先生於購股權協議項下將予發售之股份中擁有淡倉。另一方面，UTFE於購股權協議項下之購股權股份中擁有好倉。應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江先生被視為作為購股權協議之訂約方，於購股權股份中擁有好倉。
3. 百分比數據未計入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股份中被視為好倉之股份計算。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淡倉

根據購股權協議，江先生向UTFE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江先生須向UTFE出售下列兩項之較低者：

- a. 江先生須售予UTFE之該等股份數目，致使UTFE除於有關時間持有之任何其他股份外，於緊隨購股權協議項下購股權行使完成後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51%投票權；及
- b. 於UTFE行使購股權時江先生持有之所有股份。

江先生於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之股份(由UTFE持有)中擁有淡倉。

購股權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為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之公佈及通函。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所授出購股權 項下可發行之 股份數目	可予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百分比
					六月三十日所 一月一日及 授出購股權項 下可發行之 股份數目	
江清先生	二零零四年 五月二十五日	20,000,000	二零零四年 五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四日	0.44 (附註)	20,000,000	0.7%

附註：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0.465港元。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於接納日期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歸屬。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除上文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及權益類別	持有本公司每股 面值0.01港元之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UTFE	實益擁有人 視為擁有之權益 (附註1)	825,000,000 981,600,000	63.28% (附註2)
Otis Elevator Company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1,806,600,000	63.28%
Carrier Corporation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4)	1,806,600,000	63.28%
United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1,806,600,000	63.28%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基金經理	168,545,840	5.90%

附註：

1. 根據購股權協議，江先生與UTFE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項下之協議的訂約雙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UTFE被視為於江先生持有981,600,000股股份中好倉。
2. UTFE於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售出之股份中擁有好倉。根據購股權協議，江先生向UTFE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江先生須向UTFE出售下列兩項之較低者：(a)江先生須售予UTFE之該等股份數目，致使UTFE除於有關時間持有之任何其他股份外，於緊隨購股權協議項下購股權行使完成後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51%投票權；及(b)於UTFE行使購股權時江先生持有之所有股份。所呈列之百分比數據乃未經考慮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股份中被視為好倉之股份計算。
3. Otis Elevator Company實益擁有UTFE已發行股本50.9%權益，被視作或當作擁有UTFE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806,600,000股股份之權益。
4. Carrier Corporation實益擁有UTFE已發行股本49.1%權益，被視作或當作擁有UTFE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806,600,000股股份之權益。
5. United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實益擁有Otis Elevator Company及Carrier Corporation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被視作或當作擁有Otis Elevator Company及Carrier Corporation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1,806,600,000股股份之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淡倉

UTFE於購股權協議項下購股權擁有好倉。此外，江先生擁有淡倉，故UTFE被視為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訂立之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之股份(由江先生持有)中擁有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在競爭業務所擁有之權益

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在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期間結束時或於期內任何時間有效之重大合約。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註銷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除根據認購協議發行股份外，本公司並無出售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整段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規定，惟：

1. 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董事會認為，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之安排與有關規定之精神相同。
2. 董事會現時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因此，委任新董事屬有待全體董事會考慮及決定之事宜。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而有關準則不寬鬆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準則規定。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交易準則所載規定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邢詒春先生、陸海林博士及孫建國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與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亦須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本集團本期間之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雄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江雄先生、江清先生、史家浩先生、王德鳳先生、翁秀霞女士及張海燕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達格•萊特先生、奚崢崢女士及哈利先生（達格•萊特先生之替代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邢詒春先生、陸海林博士及孫建國先生。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